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非财政拨款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执行黔南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制定和调整的住房公积金具体管理措施，负责黔南州区域内住房公积金的管理运作，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负责编制全州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和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编制住房公积金年度预算、决算报告，编制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提出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提交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记载和审核核准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等；并与职工、单位和受委托银行定期对账。

(4)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建立住房公积金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统一业务操作规程，加强账户、现金和报账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定期向社会公布财务报告。

(5) 负责与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受委托银行签订委托协议，委托受委托银行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和住房公积金账户的设立、缴存、归还等手续。

(6) 负责本州行政区域内的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制度推广、归集扩面工作，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7) 负责推进全州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为缴存单位及职工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8) 结合职能职责，做好扶贫开发相关工作。

(9) 完成州委、州政府、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单位）内设18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机关党委办公室）、计划统计与会计核算科、审计监督科、业务管理科、政策法规科、信息技术科、直属业务部、福泉管理部、龙里管理部、瓮安管理部、长顺管理部、罗甸管理部、独山管理部、惠水管理部、贵定管理部、三都管理部、荔波管理部、平塘管理部；下属0个单位。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48.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8.5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3.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6.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9.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6.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6.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36.74	总计	62	2,036.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6.74	2,036.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8.24	1,448.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48.24	1,448.24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8.24	1,448.24					
205	教育支出	8.57	8.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8.57	8.57					
2050803	培训支出	8.57	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6	21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4	2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0	53.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6	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19	114.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1	7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1	7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7	35.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14	41.14					
213	农林水支出	10.92	10.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92	10.9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92	1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04	279.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9	10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9	105.4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55	173.5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55	173.5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6.74	1,575.91	460.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8.24	1,160.96	287.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48.24	1,160.96	287.28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8.24	1,160.96	287.28			
205	教育支出	8.57	8.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8.57	8.57				
2050803	培训支出	8.57	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6	21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4	2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0	53.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6	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19	114.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1	7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1	7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7	35.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14	41.14				
213	农林水支出	10.92	10.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92	10.9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92	1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04	105.49	173.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9	10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9	105.4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55		173.5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55		173.55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3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48.24	1,448.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57	8.5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26	213.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71	76.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92	10.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9.04	279.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6.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6.74	2,036.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2,036.74	总计	64	2,036.74	2,036.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事业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经营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其他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其中：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非本级财政拨款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总计	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36.74	1,575.91	460.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8.24	1,160.96	287.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48.24	1,160.96	287.28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8.24	1,160.96	287.28
205	教育支出	8.57	8.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8.57	8.57	
2050803	培训支出	8.57	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6	21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4	2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10	53.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6	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19	114.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	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1	76.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1	76.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7	35.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14	41.14	
213	农林水支出	10.92	10.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92	10.9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92	1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04	105.49	173.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9	105.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9	105.4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55		173.5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55		173.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8.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9.55	30201	办公费	8.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0.28	30202	印刷费	0.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8.7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8.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19	30206	电费	14.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19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5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4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65	30215	会议费	0.60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2.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40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5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81.42	公用经费合计					194.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本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我单位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单位）：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9		4.50		4.50	0.19	4.68		4.49		4.49	0.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决算总计2,036.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87.20万元,下降12.3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036.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36.7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036.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5.9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7.37%;项目支出460.8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2.6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2,036.7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88.20万元,下降12.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五、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

(二)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

2024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合计0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三)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合计0万元。其中:
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36.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3年相比,减少287.20万元,下降12.3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36.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448.24万元,占比

71.11%；教育支出(类)支出8.57万元，占比0.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13.26万元，占比10.4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76.71万元，占比3.77%；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0.92万元，占比0.5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79.04万元，占比13.7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156.12万元，支出决算为2,036.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27.12万元，支出决算为1,44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客观原因，部分项目未开展。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培训举办频次和举办方式。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8.58万元，支出决算为5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1.54万元，支出决算为11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新进3名公务员及调入1名公务员补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4万元，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7.55万元，支出决算为3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1.57万元，支出决算为4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92万元，支出决算为10.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1名驻村干部乡村振兴驻村工作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6.81万元，支出决算为105.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75.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81.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36.18万元、津贴补贴328.43万元、奖金278.73万元、离退休费32.3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4.1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3.1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5.5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1.1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64万元、住房公积金105.49万元、生活补助40.28万元等。

公用经费194.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91万元、邮电费0.05万元、工会经费31.40万元、福利费27.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54万元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69万元，支出决算为4.68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承办了一次住建部公积金监管司数字化现场服务指导组赴黔南中心调研指导的接待工作。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4.50万元，支出决算4.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78%；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到管理部开展业务指导、行政执法工作等。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9万元。主要用于：到管理部开展工作，包含车辆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停车费、维修费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

管理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0.19万元，支出决算0.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04万元，增长26.67%。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2024年主要承办了一次住建部公积金监管司数字化现场服务指导组一行13人赴黔南中心调研指导的接待工作具体是：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2024年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13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2024年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4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5.69万元，下降7.4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项目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7.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开展了2024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年初批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结合2024年本单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情况做了自评。同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本级及上级项目资金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和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和产生的效益等方面做自评。其中2024年可公开项目共有9个，涉及资金546万元（其中，本级资金546万元，上级资金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97.35%。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九)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